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于2025年3月31日披露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黄冈晨鸣为黄冈科技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终止建设黄冈晨鸣二期项目的议案》，上述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决策效率，2025年4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前述三项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晨鸣控股持有公司股份819,912,8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87%。晨鸣控股作为提案人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的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方式、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事项均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7 日，B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12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为 2025 年 5 月 7 日）。B 股股东应在 2025 年 5 月 7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5年5月7日（B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登记的公司H股股东（根据香港有关要求发送通知、公告），不适用本通知。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4.00    |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 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年度敞口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开展设备融资业务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   |
|-------|---------------------|---|
| 13.00 | 关于终止建设黄冈晨鸣二期项目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5.00 | 关于黄冈晨鸣为黄冈科技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 1、议案 3-12 经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3-15 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6 经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以及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载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1-10、议案 13 为普通决议案；议案 11-12、议案 14-15 为特别决议案。上述议案 7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代表人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和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回执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前述股东大会适用的授权委托书和其他授权文件须在股东大会举行前 24 小时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方为有效。

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拟出席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须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24 小时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 2199 号 公司证券投资部。

###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 五、其他事项

###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传勇 陈琳

电话：0536-2158008

传真：0536-2158977

邮箱：chenmmingpaper@163.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 2199 号（邮编：262705）

2、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4、晨鸣控股《关于增加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通知。

附件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二：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                         |  |       |       |     |  |
|-------------------------|--|-------|-------|-----|--|
|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
| 股东地址                    |  |       |       |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 身份证号码 |     |  |
|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身份证号码 |     |  |
| 持股数量（股）                 |  |       | 股东代码  |     |  |
| 联系人                     |  | 电 话   |       | 传 真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年 月 日 |       |     |  |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br>限公司确认（章） |  | 年 月 日 |       |     |  |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    |
| 4.00                                                                                                                             |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分配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年度敞口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开展设备融资业务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终止建设黄冈晨鸣二期项目的议案             | √                |    |    |    |
| 14.00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15.00                                                                                                                            | 关于黄冈晨鸣为黄冈科技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项方框内划“√”号，作出投票指示。<br>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br>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br>4、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                               |                  |    |    |    |
|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章）                                                                                                                     |                               |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    |    |    |

|                                      |  |            |  |
|--------------------------------------|--|------------|--|
| 委托人股东账号                              |  |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  |
| 受托人签名                                |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
|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附件三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88”，投票简称为“晨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